

证券代码：688030
转债代码：118007

证券简称：山石网科
转债简称：山石转债

公告编号：2024-079

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实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3/5，由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Dongping Luo（罗东平）先生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3/4~2024/9/3
预计回购金额	1,500 万元~3,000 万元
回购价格上限	19.75 元/股
回购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input type="checkbox"/>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141.4450 万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7848%
实际回购金额	1,629.7707 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0.14 元/股~13.29 元/股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综合考虑近期股价表现，结合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为有效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利益，进一步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 A 股股票，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500 万元（含本数），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含本数），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

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6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3 月 5 日、2024 年 3 月 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5）。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4 年 4 月 16 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279,8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155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10.34 元/股，最低价为 10.14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860,759.46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

（二）截至 2024 年 9 月 3 日，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届满，公司完成回购，实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414,4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784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13.29 元/股，最低价为 10.14 元/股，回购均价为 11.52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6,297,707.38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本次回购股份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等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已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本次回购使用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等产生重大影响。本次股份回购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的状态发生变化，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仍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4 年 2 月 8 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2024年1月31日，公司收到公司第一大股东神州云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州云科”）函告，其计划自2024年2月1日起6个月内，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择机增持公司股份，增持股份的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本数），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本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推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及第一大股东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截至2024年7月31日，根据上述增持计划，神州云科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1,820,93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1%，增持金额合计约2,007.29万元。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增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暨增持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除第一大股东增持外，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购股份提议人在此期间均未发生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完成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	/	/	/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80,229,401	100.00	180,230,255	100.0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	/	1,414,450	0.78
股份总数	180,229,401	100.00	180,230,255	100.00

注：本次回购期间，“山石转债”累计转股854股，公司股份总数由180,229,401股增加至180,230,255股。

五、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414,450股，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回购专用证券账

户，将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上述已回购股份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配股、质押等权利。如公司未能在披露本公告后 3 年内按照前述用途使用并转让完毕已回购股份，则未转让的已回购股份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后续，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股份回购方案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9 月 4 日